

证券代码：301138

证券简称：华研精机

公告编号：2022-042

广州华研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况；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1、会议召开时间

(1)现场会议：2022 年 9 月 15 日(星期四)14:30。

(2)网络投票：

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时间为 2022 年 9 月 15 日 9:15—9:25，9:30—11:30 和 13:00—15:00；

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 2022 年 9 月 15 日上午 9:15 至下午 3:00 的任意时间。

2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创立路 6 号公司二楼 203 会议室

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

4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5、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包贺林先生

6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。

二、会议出席情况

1、股东出席会议情况

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10 人，代表股份 90,010,40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75.0087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5 人，代表股份 90,000,00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75.0000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5 人，代表股份 10,40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0087%。

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6 人，代表股份 4,277,30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3.5644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1 人，代表股份 4,266,90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3.5557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5 人，代表股份 10,40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0087%。

2、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。

3、见证律师以视频的方式列席了会议。

三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(1)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并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90,007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62%；反对 3,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38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4,273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205%；反对 3,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795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本议案获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(2)审议通过《关于募投项目延期及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90,007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62%；反对 3,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38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4,273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205%；反对 3,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795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本议案获通过。

(3)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90,007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62%；反对 3,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38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4,273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205%；反对 3,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795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本议案获通过。

四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靳鹏飞、丁敬成律师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，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及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华研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9 月 15 日